

融通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 基金之融通证券B份额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旗下融通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融通证券B份额(场内简称:证券B基,基金代码:160344),2019年3月11日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140元,相对于当日1.036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达到10.14%。截至2019年3月12日,证券B基一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247元,二级市场价格相对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较高,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严重损失。

为此,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1、融通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融通证券B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由于融通证券B份额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融通证券B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融通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融通证券B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融通证券B份额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

2、融通证券B份额的交易价格,除受份额参考净值变化影响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

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3、截至目前本公司尚未披露日,融通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4、融通证券B份额持有人,融通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5、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

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3月13日

关于国泰惠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国泰惠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812号文准予注册募集,已于2019年3月12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时间截止日为2019年6月11日。

为更好的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国泰惠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泰惠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国泰惠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

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3月13日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世嘉科技”)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韩裕玉女士的通知,获悉韩裕玉女士将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本次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质押股数(股)	质押期限	质押登记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 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韩裕玉	5,560,000	2019年3月11日	2020年3月11日	中信建投证券	16.56%	—
合计	5,560,000	—	—	—	16.56%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韩裕玉女士持有本公司股票35,68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80%;本次股份质押后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为22,6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18%,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63.47%;剩余13,038,000股股份为首发限售股,不存

在证券质押或司法冻结等权利受限的情形。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韩裕玉女士(王娟先生,韩裕玉女士三人)为一致行动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三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为47,890,1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68%,王娟女士与韩裕玉先生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情形,三人累计质押股份为22,65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7.30%,占公司总股本的20.18%。

三、备查文件

1、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三日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股东庄奎先生通知,获悉庄奎先生将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期限	解除质押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 持股比例
庄奎	是	5,560,000	2019年3月11日	2020年3月11日	申万宏源证券	16.56%
合计	—	5,560,000	—	—	—	16.5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庄奎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35,68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80%;本次股份质押后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为22,6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18%,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63.47%;剩余13,038,000股股份为首发限售股,不存

在证券质押或司法冻结等权利受限的情形。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庄奎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5,5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90%和19.79%。庄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中聚投资和恒聚投资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504,330,05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9.028%。

截至本公告日,庄奎先生所持所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5,5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其一致行动人中聚投资所持所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5,5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其一致行动人恒聚投资所持所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

特此公告。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13日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含)人民币10亿元的短期融资券,具体内容刊登于2016年4月12日的《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公告编号:2016-039)。

2017年9月27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7]CP166号),接受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10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年内有效,由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承销。具体内容刊登于2017年9月2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告编号:2017-089)。

近日,公司已完成了2019年短期融资券第一期的发行工作,发行结果如下:

股票简称:新凤鸣

转债简称:新凤转债

转股简称:新凤转股

公告编号:2019-029

股票代码:600438

转债代码:113508

转股代码:191508

2019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含)人民币10亿元的短期融资券,具体内容刊登于2016年4月12日的《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公告编号:2016-039)。

2017年9月27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7]CP166号),接受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10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年内有效,由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承销。具体内容刊登于2017年9月2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告编号:2017-089)。

近日,公司已完成了2019年短期融资券第一期的发行工作,发行结果如下: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9

股票代码:600438

公告编号:2019-029

公告编号:2019-